

# 106 年輕艇激流 C 級教練講習會

## 實施辦法

- 一、 依據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訂頒「全國各運動協會建立教練分級制度實施準則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為提昇我國輕艇激流教練專業教學技術水準及規則認知，研習最新國際輕艇激流規則及教練教材教法。
- 三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 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
- 五、 舉辦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2-24 日
- 六、 舉辦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體育館會議廳、南投縣水里鄉水里溪
- 七、 報名資格：年滿 20 歲以上，對於輕艇激流運動有興趣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- 八、 報名手續：即日起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18 日止。以 E-mail 報名（傳真恕不接受），並繳交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2,000 元整。請以匯款方式繳交，合作金庫銀行（006）北新分行，帳號：5333-717-500781，戶名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，匯款後請來電告知，承辦人：黃秋譯小姐，電話：(02) 2918-5151，傳真：(02) 2911-1546。E-mail：tpedragon@yahoo.com.tw
- 九、 報到時間及程序：106 年 12 月 22 日上午八時三十分。
- 十、 成績考核：全程參與本次講習會之課程並通過筆試(80 分，滿分 100)及術科考試（實際輕艇技術操作），經主考官認可通過後，發給中華民國輕艇協會輕艇激流 C 級教練證。
- 十一、 附註：
  - （一）參加者請自備水上運動之服裝及換洗衣物。
  - （二）凡參加講習會學員，缺課達四小時以上，不得參加測驗。
  - （三）參加學員差旅費請向原屬服務單位申請報支。
  - （四）參加學員所需之教材講義及午餐由大會提供，其餘膳宿、交通費用自理。
- 十二、 本辦法報請中華民國體育總會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106 年輕艇激流 C 級教練講習會

## 日程表

	12 月 22 日 (星期五)	12 月 23 日 (星期六)	12 月 24 日 (星期日)
8:10-9:00	報到與始業式	場地與水流型態之 判讀	激流水上救生
9:10-10:00	輕艇激流 運動簡介		
10:20-11:10	規則講解	基本動作練習	輕艇過杆技術動作 之教學教法
11:20-12:10			
12:10-13:30	午餐		
13:30-14:20	輕艇激流 基本動作介紹	基本動作於靜水 實際演練	場試
14:30-15:20			
15:40-16:30	輕艇激流 教學教法	(下水練習)	筆試  綜合討論與結業式
16:40-17:30			